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二）。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南 243 号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董事会席位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3.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增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第 2 项、第 3.01、3.02 项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第 1 项、第 3.03、3.04、3.05、3.06、3.07 项及第 4、5 项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过公司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00

2、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

续；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irm@szliande.com）的方式登记(发送邮件或信函后请电话确认)，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证券事务部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樟溪社区下围工业区一路 1 号 L 栋 101

邮编：518110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联得装备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4、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5、本次会议联系人：刘雨晴 国佳欣

联系电话：0755-33687809

联系传真：0755-33687809

6、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 30 分钟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 3、附件二《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 4、附件三《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一：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545。

2、投票简称：“联得投票”。

3、表决意见

对于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表本公司/本人（下称“委托人”）出席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董事会席位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3.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增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如委托人无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就上述议案表明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则委托人在此确认：委托人对受托人此次股东会上代委托人行使表决权的行为予以确认。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本委托书有效期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注册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备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